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謝依潔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5

電子信箱：hyc7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300113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30011333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3001133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原住民族委員會函以，「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
規則第7條、第11條及第3條附表三、第5條附表七、附表
八」業經考試院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1月9日原民綜字第1130000782號
函辦理，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
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
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

